

证券代码：871862 证券简称：莘阳能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汉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、监事、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拟改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具体参见《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

2023-02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莘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5 日